

望都县总工会 2018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和《望都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18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望财预[2018]1 号）文件要求，现将望都县总工会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会员和职工群众合法权益的代表着、维护者。其基本职能是维护。望都县总工会是全县各级工会组织的领导机关。县总工会接受县委和市总工会的领导。其机关主要职责是：

1、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党和全县工作大局，贯彻执行中国工会全国代表大会和省、市工会代表大会确定的方针和作出的决议。

2、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县各级工会坚定不移的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

3、围绕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县委、县政府和市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地方性规章、政策、制度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4、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研究拟定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全县各级工会自身改革建设，指导全县各级工会组织开

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研究的推动基层工会建立集体合同制度、工资协商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参与指导劳动合同签定工作；指导基层工会开展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活动。

5、协助各党委管理工会组织的领导干部，协助县政府有关部门和直属基层管理本级工会的领导干部；监督、检查县总工会机关和所属单位党员干部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制定县以下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各级工会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的工会干部的培训工作。

6、协助县政府做好市级、省级及全国劳模的推荐、评选、管理工作，负责全国和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

7、负责工作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和规定，负责对工会兴办的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8、承担县委、县政府及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望都县总工会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望都县总工会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2018 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8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

155.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它来源收入 0 万元。

（二）2018 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支出安排预算总额 155.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0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00.83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2.24 万元；项目支出 42 万元，主要为困难职工及劳模帮扶救助和基层工会建设项目等。

（三）与上年增减情况

2018 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 155.07 万元，较 2017 年增长 3.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下降 23.17 万元，主要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下降；项目支出增长 26.7 万元，主要为困难职工及劳模救助项目和基层工会建设项目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2.24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日常维修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 0.56 万元，比 2017 年下降 2%；其中因公出国（出境）0 元，与 2017 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7 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万元，与 2017 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6 万元，比 2017 年下降 2%，下降原因：增收节支，公车改革。

五、绩效预算信息。

（一）总体绩效目标：

1、动员组织职工参与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充分发挥职工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的重要作用。2、加强职工队伍建设，提升职工整体素质，促进职工参与国家、企业和社会事务管理及决策水平的提高。实现职工代表比例 35%以上。3、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和特殊权益，协调稳定劳动关系，实现职工权益保护比例达到 32%以上。4、关心职工的就业和生活。实现帮扶职工的比例达到 40%以上。

（二）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711 望都县总工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一、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22.00	指导全县各级组织职工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基层工会建立集体合同制度、工资集体协商和监督保证机制；参与职工安全生产保护工作；编辑出版发行有关报纸刊物，为工会组织、干部、职工提供维权渠道。	确保职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改善困难劳模生活困境，提升广大职工技术技能素质。					
1、完善工会参与社会管理机制		围绕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研，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调查处理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研究和推动基层工会建立集体合同制度、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参与指导劳动合同签订工作；协助管理设区市总工会领导干部，协助管理相关县产业工会的领导干部。	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规范率	反映开展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数量占全县企事业单位总数的比率	70%及以上	60%及以上	50%及以上	50%以下
				反映规范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企事业单位数占已建会单位的比例	50%及以上	40%及以上	30%及以上	30%以下
2、维权服务	22.00	负责对工会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指导全县职工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承担职责范围内的职工安全生产	为企业和职工用工矛盾提供法律援助数（人次）	反映全县达到A类标准企业的比率	9%及以上	8%及以上	7%及以上	7%以下
				反映职工对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知	95%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培训；对在档管理的困难职工开展帮扶救助。		晓率、满意度				
				反映达到省AAA级劳动关系和谐单位数量占全县单位总数比重	9%及以上	8%及以上	7%及以上	7%以下
				反映通过《河北工人报求职周刊》特聘的法律顾问团对需要救助人员进行法律援助的数量	50	40-49	30-39	30以下
3、劳动模范管理		协助县政府做好省、市及全国劳模的推荐、评选、管理工作，负责县级劳模的管理工作；负责县“五一”奖章、奖状获得者的评选表彰和县“五一”奖章、奖状获得者的管理工作。	省劳模休养活动满意率	反映对低收入和对特殊困难省劳模的救助情况	95%及以上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5%以下
				反映参加休养活动的省劳模对活动组织的满意度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二、提升职工技能及创新水平	20.00	着眼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调整优化经济结构，注重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加强学历教育，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和重点领域，组织全县职工开展劳	有效促进全县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和重点领域的建设，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建功立业。					

711 望都县总工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动竞赛，大力推进实施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						
1、职工事业发展	20.00	指导基层工会开展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活动以及劳动竞赛、岗位练兵和技能比赛等群众性活动。面向全国招生，努力改善劳动关系学院的软硬件条件，加强教师素质和能力的提升，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为社会培养急需人才。	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赛的企业比例	反映职工年完成技术革新项目数量（万项）	1.8及以上	1.6及以上	1.3及以上	1.3以下
				反映职工年完成发明创造数量（万项）	0.8及以上	0.6及以上	0.5及以上	0.5以下
				反映参赛职工和参加技能培训职工占全县职工总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5%及以上	80%及以上	80%以下
				反映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赛的企业占全县企业总量的比例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三、工会事务管理		研究指导全县工会自身建设；承担县委、县政府及全国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加强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干部业务素质 and 大型企业事业单位工会领导干部水平，促进工会事业发展。					
1、综合事务管理		研究指导全县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负责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制定以及培训工作；承担县委、县政府及全国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综合事务保障率	反映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情况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我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七、国有资产信息情况。

我部门 2017 年末固定资产总值 38 万元，其中：房屋 200 平方米，车辆 1 台，价值 38 万元。我单位本年度无拟购置计划。

望都县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望都县总工会

截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38
1、房屋（平方米）	200	28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00	28
2、车辆（台、辆）	1	10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	——	
4、其他固定资产	——	

八、对相关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7、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